

中凯信息导报

CATHAYCHEM INFORMATION GUIDE

2007-12-0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选编—法律法规篇

编者按 几年前，我国政府就把建设节约型社会和发展循环经济放到战略和全局的高度予以重视。今年我国政府还特意把“污染减排与环境友好型社会”作为世界环境日的主题。最近，为确保“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的完成，又强力推出十项措施。节能减排，势在必行，而且必须马上彻底执行。为便于大家学习，并结合公司的业务特点，摘要报道了十项节能措施及相关内容。有不当之处，请批评指正。

▲ 强力推行十项措施确保节能减排目标实现

8月26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马凯，在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国务院节约能源保护环境工作情况时表示，下半年我国将从十个方面强化措施，确保节能减排目标落实到位。

措施一：强化节能减排目标责任评价考核

要把节能减排作为考核地方政府领导班子政绩和中央企业负责人业绩的重点内容，实行节能减排问责制。制定发布《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实施方案》、《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考核办法》，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对地方各级政府领导干部政绩考核的重要依据。

措施二：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行业过快增长

“把遏制经济增长由偏快转为过热作为当前宏观调控的首要任务。”继续清理和纠正一些地方在电价、地价、税费方面对高耗能、高排放行业的优惠政策。

措施三：加快淘汰落后生产能力

下半年，有关部门将水泥、焦炭、电石、铁合金、平板玻璃和钢铁(第二批)等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任务分解到相关地区和企业。安排资金支持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确保全年关停1000万千瓦小火电机组，淘汰落后炼铁产能3000万吨和落后炼钢产能3500万吨。

措施四：加大节能减排重点工程实施力度

我国将出台《财政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管理办法》。中央财政将新增70亿元，用于支持十大重点节能工程，可形成约3500万吨标准煤的节能能力；将制定《高效照明产品推广的

中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今年要力争推广 5000 万只节能灯。安排 40 亿元，加快推进城市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提高污水处理收费标准和征收率，2010 年之前所有城镇污水处理费标准要提高到每立方米供水 0.8 元以上。

措施五：抓好重点领域节能

将公布千家企业能源审计和利用状况报告。年内发布粗钢、水泥、烧碱、火电等 22 项高耗能产品能耗限额强制性国家标准，以及轻型商用车等 5 项交通工具燃料消耗量限值标准。中央国家机关更换全部非节能灯具。加强公务用车节油管理，完成中央国家机关在用“黄标车”更换工作。

措施六：强化污染防治

要重点推进燃煤电厂烟气脱硫和城市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饮用水安全保障和农村面源污染控制。今年年底前，所有燃煤脱硫机组都要安装烟气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对脱硫设施运行情况实施实时监控。对无故停运脱硫设施和脱硫设施投运率不足 80% 的扣减脱硫电价并处 5 倍罚款。9 月底前将“十一五”全国城市污水处理新增能力、COD 削减量及污水处理率等指标分解下达到各省（区、市），并建立考核、奖励制度。

措施七：加快节能减排技术开发和推广

将节能减排相关科研工作作为支持重点，支持一批节能减排关键技术和共性技术。发布《节能减排科技专项行动》，加快“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等重大专项启动与实施。在钢铁、有色、电力、建材等重点行业推广一批潜力大、应用面广的重大节能减排技术，在发电领域应用洁净煤技术，推进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

措施八：实施有利于节能减排的经济政策

将出台《关于完善污水处理收费制度的意见》、《垃圾焚烧发电价格和运行管理暂行办法》等。实行鼓励先进节能环保技术设备进口的税收优惠政策。推动和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的信贷支持。研究建立环境污染责任保险制度。

措施九：加强对节能减排工作的监督检查

将组织开展节能减排专项检查，对违法排污企业实行经济处罚。继续实施和强化“区域限批”制度，对未按期完成减排任务、超过总量指标、主要河流控制断面不达标、城市污水处理厂建设严重滞后和不正常运行的，按照有关规定，暂停该地区或集团新增污染物项目的环评审批。

措施十：组织开展“节能减排全民行动”

“节能减排全民行动”包括九项专项行动，即：企业行动、学校行动、青少年行动、家庭社区行动、军营行动、政府机构行动、科技行动、科普行动、媒体行动等，调动全社会参与节能减排的积极性，使节能减排成为每个企业、每个单位、每个社区、每个家庭、每个社会成员的自觉行动。

▲ 我国节能减排存在七大突出矛盾和问题

- 认识尚未完全到位。例如，把 GDP 增长作为硬任务，把节能减排作为软指标。
- 淘汰落后产能总体进展缓慢。例如，对造纸、酒精、味精、柠檬酸等落后产能淘汰工作起步晚，进展迟缓。
- 节能减排重点工程建设滞后。今年计划现有燃煤机组脱硫设施投运 3500 万千瓦、新增城市污水处理能力 1200 万吨 / 日（不含原有污水处理厂增加处理水量），但上半年分别仅完成 31%、25%。
- 激励政策不完善。鼓励研发、生产和使用节能环保产品以及抑制高耗能、高排放产品的财政税收政策还不完善，影响节能环保技术、设备、产品的研发和推广。
- 机制不健全。一些资源性产品的价格不能充分反映资源稀缺程度和市场供求关系。资源性产品前期开发成本、环境污染的治理成本和资源枯竭后的退出成本没有在价格中得到充分体现，企业开发利用资源的外部成本没有内部化。资源性产品价格水平普遍偏低，如煤炭价格、居民用电价格、供水价格没有反映资源补偿和环境成本。
- 监管不到位。节能执法主体不明确，现有环境法律法规对违法行为处罚力度弱，环保部门缺乏强制执行权。
- 基础工作薄弱。能源计量、统计等基础工作严重滞后，有些统计数据准确性、及时性差，科学统一的节能减排统计指标体系、监测体系和考核体系尚未建立。

▲ 我国宏观调控和节能减排的业绩（2006—2007 上半年）

—— 单位 GDP 能耗下降

2006 年，全国万元 GDP 能耗为 1.206 吨标准煤，比 2005 年下降 1.33%。2007 年上半年，全国单位 GDP 能耗同比下降 2.78%。2006 年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 1.98%；今年上半年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同比降低 3.87%，其中煤炭行业下降 7.76%，钢铁行业下降 6.49%，建材行业下降 7.84%，化工行业下降 5.17%，纺织行业下降 0.73%，电力行业下降 2.57%。2006 年重点行业，如火电、粗钢、水泥、石油加工、合成

氨、粗铜、铜冶炼、氧化铝、铅冶炼、纯碱、乙烯及纸板等单位产品综合能耗下降3%~10.5%；今年上半年，国家统计的35种主要产品综合能耗中下降的有31种，节能2145万吨标准煤。

—— 二氧化硫排放量由上升转为下降

2006年，全国二氧化硫排放量为2588.8万吨，比2005年增长1.5%。今年上半年，全国二氧化硫排放量为1263.4万吨，同比下降0.88%，扭转了全国二氧化硫排放量多年连续上升的势头。上半年二氧化硫排放量由升转降，燃煤机组采取脱硫措施贡献率近75%，淘汰落后产能贡献率约20%，其余为钢铁、有色、炼焦行业工业源治理。

—— 化学需氧量（COD）排放量增幅减缓

2006年，全国COD排放量为1428.2万吨，比去年增长1.0%。今年上半年，COD排放量为691.3万吨，同比增长0.24%，增幅比去年同期回落3.46个百分点。

▲ 部分中央企业节能减排目标

中央企业节能减排工作目标：到“十一五”期末，完成单位增加值能耗要降低20%，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10%，其中石油石化、冶金、电力、交通运输、化工、煤炭、建材等重点行业，要力争到2009年末，提前完成上述目标。2007—2009年的节能减排分解目标是：

—— 石油石化行业：主要产品单耗指标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万元增加值能耗比2005年下降16%，二氧化硫排放量比2005年下降9.3%，化学需氧量排放量比2005年下降8.4%；单位增加值新水用量比2005年下降24%。

—— 化工行业：主要产品单耗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万元增加值能耗比2005年下降16%，二氧化硫和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均下降8%。

—— 钢铁行业：各项节能减排指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重点企业的主要产品单耗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万元增加值能耗比2005年下降16%，吨钢综合能耗比2005年下降10%；二氧化硫排放量比2005年下降16%，化学需氧量排放量比2005年下降了23%。

—— 电力行业：火力发电企业平均供电煤耗接近国际平均水平，供电煤耗比2005年降低5.1%，二氧化硫排放量比2005年下降27.8%；电网企业综合线损率平均下降0.36个百分点以上，接近国际平均水平。

—— 煤炭行业：煤炭采区回采率保持国内领先水平，不低于85%；万元增加值能耗比2005年下降16%，二氧化硫和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分别下降8%。